

## 替代路徑導引標誌

替代路徑導引標誌可與終端控制器做通訊傳輸協定，採用交通部頒「都市交通控制通訊協定 3.0 版」資訊可變標誌之規範，功能如下：

### 1、資訊管理功能

(1)標誌具紅、綠二種顏色元素顯示，可顯示紅、橙、綠三種顏色，並具亮度調整功能。

(2)可接受交控中心下載日照表設定。

### 2、資訊處理功能

(1)數字資訊模組可顯示數字之訊息,圖形模組可顯示圖形之訊息。

(2)終端控制器與交控中心間之顯示資訊傳送碼，傳送顯示可以點字符(Bit Map)傳送顯示。

### 3、操作模式

操作模式分為遙控模式及現場操作模式。

### 4、控制功能

控制功能依操作模式區分交控中心遙控模式及現場操作模式。

### 5、LED 模組現場測試功能

(1)可定時進行偵測標誌板所有 LED 模組，使顯示面板每個 LED 模組同步逐點偵測，偵測應於標誌板無顯示內容狀況下進行，以進行 LED 模組故障檢測。

(2)現場操作之開始及結束應回報交控中心。

### 6、亮度調整

(1)可依設定日照表之對應顯示亮度。

(2)可依交控中心設定顯示亮度。

(3)可依現場亮度偵測控制器進行亮度控制。亮度控制至少具四段亮度控制。

(4)可於現場藉手提測試機進行亮度控制。

### 7、硬體狀態偵測項目

(1)控制器可定時輪詢標誌板所有 LED 模組是否正常顯示，若模組通訊無回應，則判定該 LED 模組故障，則回報故障之 LED 模組位址及故障狀態(模組通訊中斷)。

(2)每個顯示模組的 LED 元件故障百分比(%)達 8%時(預設值，視需求可以改變)，即紀錄故障之 LED 模組位置，可接受查詢指令即時回報遠端。

(3)終端控制器可同步逐點偵測顯示模組，偵測週期以分鐘為單位，預設為 60 分鐘並可更改預設值。

(4)終端控制器與下層連線狀況。

### 8、硬體狀態回報方式

(1)週期性回報，週期可重設定。

(2)可接受查詢指令，即時回報硬體狀態。

(3)可接受查詢指令，即時回報標誌板 LED 模組故障狀態。

#### 9、硬體異常恢復功能

(1)可依交控中心重置指令進行硬體重置(H/W Reset)，重置時設在記憶體中之資料檔不得清除。資料檔包括文字資料檔、參數等設定值，資料檔之資料儲存應含錯誤檢核功能。

(2)可由交控中心進行通訊重置(Communication Reset)，通訊重置需清除通訊暫存器。

(3)電源斷電後恢復供電、關機後重新開機，或強迫式硬體重置，均必須能自動執行初始程序(Initialization)並恢復正常運作。

(4)當看護時鐘(Watch-Dog Timer, WDT)自動偵測出程式異常運作時，則看護時鐘需能自行啟動初始程序。

(5)初始程序應可檢核資料檔，初始化完成後應回報交控中心。

#### 10、交控中心參數設定功能

可設定及儲存顯示亮度、顏色及日照表。

#### 11、交控中心測試功能

(1)可接受硬體測試，並回報硬體狀態。

(2)可接受標誌板 LED 模組測試，並回報 LED 模組狀態。

(3)可接受通訊回路測試，並回報通訊狀態。

(4)可接受指令回應測試，僅回應接收指令碼，不作終端設備驅動，並判別為有效碼或無效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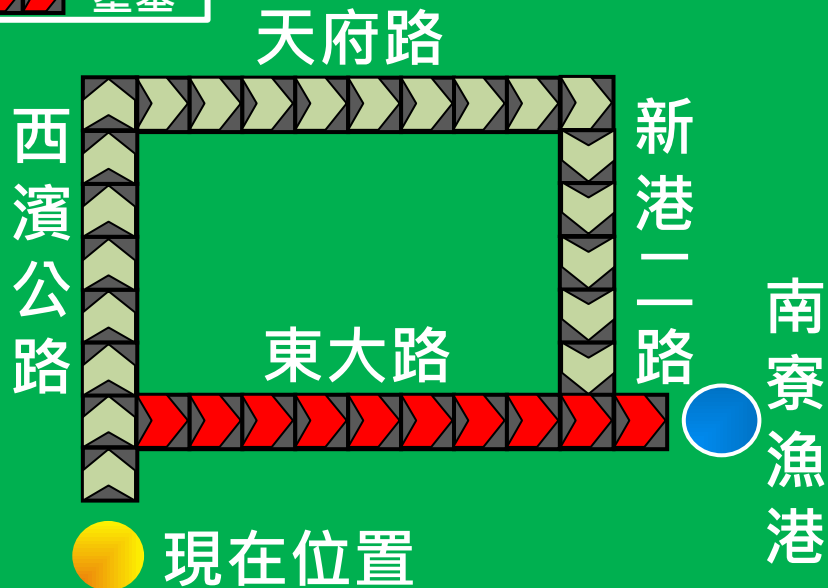
#### 12、交控中心管理功能

(1)可設定、儲存、校對系統時間之年、月、日、時、分、秒時間資料,並回報時間誤差值。

(2)可查詢、回報終端設備編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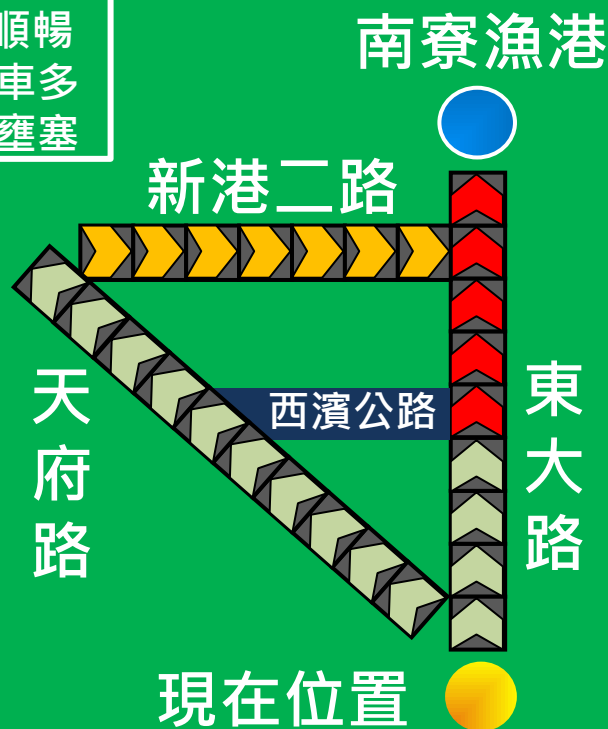
(3)可查詢、回報終端設備軟體版本及版本日期資料。

(4)現場操作之開始及結束應回報交控中心。



經東大路約 [ ] 分至南寮漁港

經天府路約 [ ] 分至南寮漁港



經東大路約 [ ] 分至南寮漁港

經天府路約 [ ] 分至南寮漁港